

# 温县人民政府文件

温政文〔2018〕61号

---

## 温县人民政府 关于提请对 2018 年政府债券安排使用及财政 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进行审议的报告

县人大常委会：

通过我县积极争取，截至目前，省财政厅共核定我县今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6592 万元，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；核定偿还类债券规模上限 5612 万元，用于偿还 2018 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。县财政有能力逐年按期偿还，债务风险可控。合理使用政府债券资金，既能及时归还到期的政府债务，也能够极大地缓解财政收支矛盾。

按照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18 年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》（豫财预〔2018〕187 号）和《关于下达 2018 年偿还类债券规模上

限的通知》(豫财预〔2018〕183号)等文件要求，县财政部门组织编制了2018年政府债券安排使用及财政预算调整方案(草案)，经县政府研究同意，决定将这个方案(草案)提请人大常委会审议。

特此报告。



---

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7月23日印发

---